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非税收入管理中心 2018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负责市本级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基金、罚没收入、国有资产和国有资源收益、其他非税收入的征收管理和直接征收。负责市本级非税收入资金的核算、统计、汇缴结算户资金的清算与划解。负责全市财政票据的申购、领用、发放和市本级财政票据的发放、核销工作，负责财政票据的日常监督检查工作等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乌海市非税收入管理中心属于全额拨款参公单位，隶属乌海市财政局，资产由本单位自行管理，在编5人，在职5人。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 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101.03万元，年初预算115.99万元；财政拨款支出101.03万元，年初预算数115.99万元。

2. 支出具体项目及金额如下：

- (1) 事业运行支出7.25万元；
- (2)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24.37万元；
- (3) 事业单位养老支出6.86万元；
- (4) 行政单位医疗支出2.3万元；
- (5) 公积金支出4.56万元；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101.0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90.0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1.04 万元；支出总计 101.03 万元，其中：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41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29.54 万元，下降 22.60%；支出总计减少 29.54 万元，下降 22.60%。主要原因：财政缩减资金。

(二) 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0 万元，占 100%。

(三) 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92.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63 万元，占 100%。

(四) 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1.0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11.04 万元；支出总计 101.03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8.41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29.54 万元，下降 22.60%；支出减少 29.54 万元，下降 22.60%。主要原因：财政缩减资金。

(五)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2.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63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00万元，占0.00%。

（六）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2.6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9.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较上年增加0.45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用经费12.9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手续费等，较上年减少16.35万元，主要原因是：同比上年没有较大经费支出。

（七）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0.63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2018年本单位没有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 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0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用于无支出，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用于无，车均运维费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0.0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主要用于无。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9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6.35 万元，降低 55.90%。主要原因是：同比上年没有较大经费支出。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 5.44 万元、印刷费 0.46 万元、手续费 0.04 万元、邮电费 0.31 万元、差旅

费 0.37 万元、工会经费 0.89 万元、福利费 1.23 万元、其他交通费 2.7 万元、其他 0.12 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 1.34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采购；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0%，主要原因是：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升自评质量，预算绩效管理取得新成效。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探索绩效跟踪监控，要求加强过程监控。三是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核查，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四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

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五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了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

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 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 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孙国婧 联系电话: 0473-3998372